

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合规性说明

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导意见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监管指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制定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”），经公司董事会审核，现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做出如下说明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指导意见》《监管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2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监管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3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制定、审议流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指导意见》《监管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需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已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，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4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、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。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前，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组织充分征求员工意见，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。

5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监管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6、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、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，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综上，董事会认为，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监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。

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